附件2：

2022年远安县基层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

公开招聘面试疫情防控须知

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当前疫情形势及省、市、县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现将本次考试疫情防控要求告知如下，请广大考生遵照执行。

**一、遵守防疫规定。**鉴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严峻复杂及不确定性，考试防疫要求按疫情变化适时调整，请考生密切关注远安县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和考试防疫要求，遵守考试防疫规定。跨区域（含跨省、省内跨市）参加考试的考生，须严格落实考点属地有关报备、核酸检测、隔离管控、健康监测等防疫管理规定。考生不遵守规定、导致不能参加考试的，责任由本人承担。

**二、落实防疫要求。**近10日内有出入境史或7天内到过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不能参加本次面试，其他地区考生须提供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考试期间所有考生须严格执行远安县疫情防控政策，不参加聚餐、聚会等活动，不前往人群密集场所。

**三、合理安排出行。**考前不前往中、高风险区，抵达考点所在地后，及时向当地社区报备。考生应事先了解赴考路途交通情况，建议提前半小时到达考点，为考点防疫核查预留充足时间，避免耽误考试。

**四、接受健康检查。**进入考点时，所有考生须配合健康检查，主动出示本人身份证、“湖北健康码”、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、考前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接受体温检测。考生在进入面试考场前须全程佩戴口罩。考生佩戴口罩不得妨碍身份识别和验证。

**五、配合应急处置。**考生进入考点时出现健康码异常、体温异常等状况，须由考点防疫人员综合研判确定是否可以正常参加考试，考生应服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。考试当天，考生如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，应立即告知考试工作人员，并配合相关部门处置。

当前疫情形势复杂多变，考生考前7天非必要不跨区域流动。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、旅居史和接触史的考生，以及在考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，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。

**六、政策咨询。**如果对远安县疫情防控政策有疑问，请咨询远安县疫情防控指挥部，电话0717-3812318。